

交银施罗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18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交银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710
交易代码	5197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6 月 2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18,536,649.7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根据对宏观经济周期和市场环境的分析研究，自上而下配置资产，并通过对类属资产灵活运用多种投资策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自上而下”的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以实现大类资产的灵活配置。本基金首先利用经济周期理论，对宏观经济的经济周期进行预测，在此基础上形成对不同资产市场表现的预测和判断，确定基金资产在各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并随着各类证券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动态调整组合中各类资产的比例，以规避或分散市场风险，提高基金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	6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而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品种。
基金管理人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3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8,302,531.46
2.本期利润	-58,718,622.2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7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99,788,443.4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93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的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64%	1.20%	-1.09%	0.71%	-5.55%	0.49%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自2015年10月1日起，由“6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4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变更为“6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4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3.2.2同。详情见本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9月28日发布的《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变更并修改基金合同相关内容的公告》。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交银施罗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 年 6 月 27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注：本基金由交银施罗德荣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基金转型日为 2015 年 6 月 27 日。本基金的投资转型期为交银施罗德荣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周期到期选择期截止日次日（即 2015 年 6 月 27 日）起的 3 个月。截至投资转型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少成	交银成长混合、交银策略回报	2015-11-07	-	14 年	王少成先生，复旦大学硕士学历。历任上海融昌资产管理公司研究员，中原证券投资经理，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总监助理，东吴基金

	灵活配置混合、交银成长 30 混合、交银荣和保本混合的基金经理，公司权益投资总监				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基金经理、投资部副总经理。其中 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10 月担任东吴新创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2 月至 2012 年 11 月担任东吴中证新兴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5 月至 2012 年 11 月担任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公司权益部副总经理。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15 年 8 月 14 日担任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5 月 29 日至 2015 年 8 月 14 日担任交银施罗德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交银施罗德先锋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韩威俊	交银趋势混合、交银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交银股息优化混合、交银品质	2016-01-20	-	12 年	韩威俊先生，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助理分析师、北京鼎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助理、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行业分析师、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分析师。2013 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分析师。

	升级 混合 的基 金经 理				
--	---------------------------	--	--	--	--

注：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期后变动（如有）敬请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控制制度和公平交易监控制度来保证旗下基金运作的公平，旗下所管理的所有资产组合，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专户均严格遵循制度进行公平交易。

公司建立资源共享的投资研究信息平台，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在交易执行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遵循“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全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非集中竞价交易、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场外交易，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按事前独立确定的投资方案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公司中央交易室和风险管理部进行日常投资交易行为监控，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各账户公平交易进行事后分析，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分别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以及不同时间窗口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通过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没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 的情形，本基金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未出现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 2018 年一季度，利率维持在高位，整体市场流动性仍然较弱，整个市场仍然处于存量博弈阶段。白马股一月份表现较好，但是由于过去两年涨幅较大，二、三月份整体回落比较大，资金流出相对比较明显。

本基金在一月份末整体降低了仓位，继续维持配置现金流趋势性向上的价值成长白马股，适当减持了部分流动性较差的重仓股，继续持有流动性较好的价值白马股。由于二、三月份整体回撤较大，一季度绝对收益和相对收益整体表现不佳。

展望 2018 年二季度，整体风险偏好很难出现系统性上升，流动性压力将有所改善，贸易战、CDR 等因素将继续对整个资本市场的波动率施加影响，但整体波动会有所收敛，市场仍然维持在一定区间内震荡。价值白马股年内将出现明显分化，包括板块的分化和个股的分化，本基金希望通过自下而上的分析，选择继续持有业绩和现金流持续好转的个股。此外，部分小市值成长股在经过两年估值消化以后，具备了一定的吸引力，我们后续会适当进行一些成长股的配置比例。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293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6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09%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预警说明。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30,929,195.17	78.48
	其中：股票	630,929,195.17	78.4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79,455,693.89	9.88
	其中：债券	79,455,693.89	9.8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8,812,931.80	4.83
8	其他各项资产	54,774,327.25	6.81
9	合计	803,972,148.1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78,574,696.82	59.8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4,758,466.87	0.5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6,659.62	0.0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9,105,203.96	2.39
J	金融业	61,506,376.50	7.69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7,271,259.00	7.16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965,430.00	0.1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711,102.40	1.09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30,929,195.17	78.89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887	伊利股份	2,605,545	74,231,977.05	9.28
2	002304	洋河股份	682,861	73,742,159.39	9.22
3	600519	贵州茅台	107,168	73,262,188.16	9.16
4	603808	歌力思	3,564,930	73,188,012.90	9.15
5	000858	五粮液	1,049,637	69,653,911.32	8.71
6	002027	分众传媒	4,514,100	57,271,259.00	7.16
7	600036	招商银行	1,392,285	40,501,570.65	5.06
8	000651	格力电器	576,800	27,051,920.00	3.38
9	600559	老白干酒	956,647	23,275,221.51	2.91
10	601398	工商银行	3,449,065	21,004,805.85	2.6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0,044,000.00	5.0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0,044,000.00	5.0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39,411,693.89	4.93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79,455,693.89	9.9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70308	17 进出 08	400,000	40,044,000.00	5.01
2	127003	海印转债	149,985	13,869,112.95	1.73
3	128013	洪涛转债	141,634	13,017,580.94	1.63
4	113011	光大转债	60,000	6,508,800.00	0.81
5	123001	蓝标转债	60,000	6,016,200.00	0.7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24,800.5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0,066,143.8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73,688.00
5	应收申购款	2,909,694.9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4,774,327.2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7003	海印转债	13,869,112.95	1.73
2	128013	洪涛转债	13,017,580.94	1.63
3	113011	光大转债	6,508,800.00	0.81
4	123001	蓝标转债	6,016,200.00	0.75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027	分众传媒	13,302,180.00	1.66	限售股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交易或持有基金。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无。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46,984,417.57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46,914,943.93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75,362,711.73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18,536,649.77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未进行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红利再投等。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联合发布的《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以及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联合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

知》（财税[2017]56号）等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含）起，基金管理人运营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应按照规定缴纳增值税。本基金管理人将依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税收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管理的基金产品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应税收入，计提及缴纳增值税及附加税费，该部分税费由基金资产承担。如后续国家法律法规、税收政策进行调整的，或者对基金产品的税收政策作出补充规定的，基金管理人将及时根据所涉及的税收政策作出相应调整，切实履行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2、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监管机构备案，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作相应修改。请投资者关注基金合同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不低于 1.5% 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的条款已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起正式实施。欲知详情请查阅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发布的有关公告及法律文件。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交银施罗德荣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2、《交银施罗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交银施罗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交银施罗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交银施罗德荣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6、《交银施罗德荣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7、《交银施罗德荣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8、《交银施罗德荣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证合同》；
- 9、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10、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11、关于申请募集交银施罗德荣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12、关于修改《交银施罗德荣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法律意见；

13、报告期内交银施罗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各项公告的原稿。

10.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或者登录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电子邮件：services@jysld.com。